

A NEW ENGLISH GRAMMAR

新编英语语法

上册

上海译文出版社

138996

新编英语语法

上册

主 编 者	章振邦	裘劭恒
	张月祥	段庆麟
	顾绍熹	强增吉
	杨永芸	
	黄 任	
审 校	顾绍熹	裘劭恒

上海译文出版社

新编英语语法

上册

主编 章振邦

上海译文出版社

上海延安中路967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4.375 字数 492,000

1981年8月第1版 1981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65,000

书号：9188·93 定价：(六)1.40元

编者的话

《新编英语语法》是我国英语专业学生、英语教师及其他英语工作者编写的参考书，分上下两册。上册包括三篇，共二十五章：第一篇导论，第二篇名词词组，第三篇动词词组。作为教学参考书，本书着重解决英语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注意语法规律的实际应用，注意习惯用法；语法条文配有大量例句，例句尽可能采自原文。

在编写体系上，我们对于不同语法流派采取兼收并蓄的态度，注意了继承与革新相结合，把总结自己的经验与引进较新的研究成果结合起来，努力使语法内容更符合于现代英语的发展趋势，更符合于现代英语的实际使用情况，更有利于改进我们的英语教学。但凡编写体系变动较大的地方，我们也试图作一点理论说明，使读者了解作这种变动的理论根据及其实践意义。但在理论问题上，我们尽量压缩篇幅，努力使理论联系实际。凡是能够利用旧形式的地方，我们尽量利用旧形式，充实以新内容，使中国读者容易接受，便于查考。

在编写中，我们参考了一些中外英语语法著作，注意吸取它们的长处，特别是 R. Quirk, S. Greenbaum, G. Leech, J. Svartvik, R. A. Close, A. S. Hornby, F. Palmer, H. E. Palmer, P. Christophersen 等人的著作给了我们不少启发。我们采用了他们的某些观点和他们著作中的某些材料。在这里，我们向他们表示感谢。

关于英语限定词和英语动词的时和体，这是本书上册在编写体系上变动比较大的两个部分。为了广泛征求读者意见，我们先后于 1978 年和 1979 年初以“上海市大学英语教材编写组”的名

义将这两部分分别出了单行本，尔后在本书定稿时又根据读者意见对有关章节作了必要的修改，但基本内容未作过大的更动，特此说明。

参加本书编写者除上海外国语学院英语系语法教研室同志外，还有上海师范学院外语系段庆麟同志和复旦大学外文系杨永芸同志。

编写这样一本英语语法书，对于我们来说，还是初次尝试。由于水平所限，缺点错误一定不少，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七九年六月于上海

目 录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关于本书体系的几点说明	1
1.1	概说	1
1.2	关于句子结构	2
1.3	关于限定词	3
1.4	关于动词的时和体	5
1.5	关于“将来时”	7
1.6	关于虚拟式	10
1.7	关于助动词	11
1.8	关于 -ING 分词和 -ED 分词	11
1.9	关于限定分句和非限定分句	12
第二章	句子、词组、词	14
2.1	概说	14
2.2	陈述句、疑问句、祈使句、感叹句	14
2.3	句子成分	15
2.4	词组	16
2.5	词	18
第三章	基本句型及其转换和扩大	20
3.1	概说	20
3.2	基本句型	20
3.3	基本句型的转换	23
3.4	基本句型的扩大	26

第二篇 名 词 词 组

第四章	名词词组和名词分类	31
4.1	概说	31
4.2	名词词组的中心词和修饰语	31
4.3	名词词组的句法功能	34
4.4	名词的分类	35

4.5	复合名词、缩略词、拼缀词、首字母缩略词	39
第五章	名词的数	42
5.1	概说	42
5.2	名词复数的构成	42
5.3	物质名词、抽象名词、专有名词和集体名词的数	48
5.4	某些以 -s 结尾的名词的数	53
5.5	单复数同形的名词	57
5.6	既可用单数形式也可用加 -s (或 -es) 形式 表示复数的名词	58
5.7	复数形式意义不同或增加新义的名词	59
5.8	用作名词修饰语的名词的数	60
5.9	关于单位词的使用	61
第六章	名词的格	65
6.1	概说	65
6.2	-s 属格	65
6.3	-s 属格与 of 属格用法的比较	70
6.4	-s 属格省略式	74
6.5	双重属格	75
第七章	名词的性	78
7.1	概说	78
7.2	名词性别表示法	78
7.3	名词的性和代词的选择	81
第八章	限定词(一)	84
8.1	概说	84
8.2	特指限定词	88
8.3	泛指限定词	90
8.4	定量限定词	92
8.5	不定量限定词	94
8.6	限定词的相互搭配	103
第九章	限定词(二)——冠词用法	113
9.1	概说	113
9.2	不定冠词的基本用法	114
9.3	定冠词的基本用法	118
9.4	零冠词的基本用法	125

9.5	专有名词前冠词的用法	133
9.6	有关冠词用法的其他问题	140
第十章	代词	149
10.1	概说	149
10.2	代词的性、数、格、人称	150
10.3	人称代词	153
10.4	物主代词	160
10.5	反身代词	162
10.6	相互代词	166
10.7	指示代词	167
10.8	SUCH	170
10.9	疑问代词	171
10.10	关系代词	175
10.11	不定代词	182
第十一章	数词	190
11.1	概说	190
11.2	数词的句法功能	192
11.3	数的表示法	194

第三篇 动词词组

第十二章	动词词组和动词分类	207
12.1	概说	207
12.2	主动词与助动词	208
12.3	及物动词、不及物动词与连系动词	209
12.4	限定动词与非限定动词	211
12.5	规则动词与不规则动词	213
12.6	短语动词和介词动词(附复合动词)	218
12.7	状态动词与动作动词	221
第十三章	一般现在时	225
13.1	概说	225
13.2	一般现在时的用法	226
第十四章	一般过去时	234
14.1	概说	234
14.2	一般过去时的用法	235

第十五章	进行体	240
15.1	概说	240
15.2	现在进行体的用法	241
15.3	过去进行体的用法	246
15.4	进行体与动词词汇意义的关系	250
第十六章	完成体	255
16.1	概说	255
16.2	现在完成体的用法	255
16.3	与现在完成体用法有关的几点补充说明	262
16.4	现在完成进行体的用法	266
16.5	过去完成体的用法	268
16.6	过去完成进行体的用法	273
第十七章	将来时间	275
17.1	概说	275
17.2	用 will/shall 表示将来时间	275
17.3	用 be going to+不定式表示将来时间	281
17.4	用 be+ -ing 表示将来时间	284
17.5	用 be to+ 不定式表示将来时间	286
17.6	用一般现在时表示将来时间	287
17.7	关于过去将来时间	288
第十八章	被动态	291
18.1	概说	291
18.2	被动态的构成	292
18.3	被动态与基本句型	293
18.4	被动态与多字动词	296
18.5	关于被动态的使用	300
18.6	有关语态的几个问题	305
第十九章	虚拟式	309
19.1	概说	309
19.2	be 型虚拟式的用法	309
19.3	were 型虚拟式的用法	311
第二十章	助动词（一）	313
20.1	概说	313
20.2	基本助动词	315

20.3	情态助动词	319
第二十一章	助动词（二）	339
21.1	概说	339
21.2	情态助动词过去时形式在间接引语中的用法	340
21.3	情态助动词过去时形式在非间接引语中的用法	342
21.4	情态助动词过去时形式作想象性用法	345
21.5	WOULD/SHOULD 不带情态意义的用法	349
第二十二章	非限定动词概论	357
22.1	非限定动词的特征	357
22.2	非限定分句及其句法功能	359
第二十三章	不定式	364
23.1	概说	364
23.2	不定式结构作主语	364
23.3	不定式结构作主语补语	365
23.4	不定式结构作动词宾语	366
23.5	不定式结构作宾语补语	369
23.6	不定式结构作名词修饰语	373
23.7	不定式结构作状语	375
23.8	不定式结构的分句作用	386
23.9	关于不定式用法的几点补充说明	388
第二十四章	-ING 分词	397
24.1	概说	397
24.2	-ing 分词结构作主语	397
24.3	-ing 分词结构作主语补语	399
24.4	-ing 分词结构作动词宾语	401
24.5	-ing 分词结构作介词宾语	405
24.6	-ing 分词结构作宾语补语	408
24.7	-ing 分词结构作名词修饰语	410
24.8	-ing 分词结构作状语	412
24.9	-ing 分词结构的分句作用	413
24.10	无依着-ing 分词结构、-ing 分词独立结构、 -ing 分词固定用语	415
24.11	关于 -ing 分词用法的几点补充说明	417

第二十五章	-ED 分词	422
25.1	概说	422
25.2	-ed 分词结构作主语补语	424
25.3	-ed 分词结构作宾语补语	426
25.4	-ed 分词结构作主语和宾语	427
25.5	-ed 分词结构作名词修饰语	428
25.6	-ed 分词结构作状语	431
25.7	无依着 -ed 分词结构和 -ed 分词独立结构	432
语法术语英汉对照表		434
索引		438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关于本书体系的几点说明

1.1 概说

语法是语言的组织规律，它是关于词的形态变化和用词造句的规则。语法规则是从大量的口头语和书面语中抽象出来的，而不是语法学者主观规定的；是不断变化中的语言现象的科学概括，而不是停滞不前、脱离语言实际的僵死条文。研究语法必须从语言实际出发并用以指导实践，以提高对语言的分析理解能力和运用水平。

英语经过一千多年的发展已由原来的综合性语言演变为分析性语言。现代英语不同于其他一些欧洲语言，它基本上没有繁琐的词形变化①，因此，讲英语语法，在不忽视词法的同时，应以句法为中心。基于这种观点，我们在本书编写中试图以句法为主干，重视句型结构，以句法带词法，并以词法来扩大和加深对句法的描述。我们之所以突出句法还因为句子是相对地完整而独立的语言单位，而词不过是语言的建筑材料。我们学习英语是为了掌握一种交际工具，如果在语法编写体系上以词法为主，句法不受重视，那就会使初学者只见树木，不见森林，从而不利于把语言作为一种交际工具来掌握。早在二十世纪初，有些传统语法学者已开始把句法提到重要的位置。当代某些较新的语法流派都对句法给予足够的重视。我国出版的某些语法书也在这方面作过一些尝试。我们不仅要摆正句法和词法的位置，而且还要走出句法的范围，进而阐述句子间的关系和联系，努力使这本书在教学参考上具有较大的实用性。当然，在这方面，我们也不打算走得太远，否则就会超出语法的领域。

我们对于当代各种语法流派不偏执一家之言，而是用发展的观点，对各家之所长采取了兼收并蓄的态度。对待传统语法，我们认为应该实事求是。传统语法中某些不够恰当的东西应该根据现代英语的发展趋势和语法学研究的较新成果不断有所扬弃，使之更符合于语言实际，更有利与英语

① 现代英语就词形变化来说只有两种主要的屈折形式 (INFLECTION)，即名词复数形式和动词过去时形式，和四、五种次要的屈折形式，即名词属格（又叫所有格）、代词宾格、某些形容词和副词的比较等级、动词一般现在时第三人称单数，以及动词虚拟式的某些残余。

教学；至于传统语法中一切合理的即在教学中用之有效的东西则要继承和利用，而不应大起大落，全盘否定。

下面简单介绍一下，本书主要在哪些方面作了不同于传统语法的处理。

1.2 关于句子结构

如前所述，本书的编写是以句法为中心，而这是由英语词形变化不太复杂这一客观事实所决定的。根据层次分析的原则，英语的词并不是天然的句法单位，而必须由词构成词组 (PHRASE)^②，再由词组构成句子。因此，我们认为句子是词组的序列，而不是词的序列。

传统语法对于句子的分析是从词到句，不把词组作为正式的层次，这即使对于综合性语言也未必适用，而对于现代英语这样的分析性语言，就更不适合了。英语的某些词虽然也可直接充当句子成分，但在多数情况下，句子成分是以词组的形式出现的。构成句子成分的最主要的词组是名词词组 (NOUN PHRASE) 和动词词组 (VERB PHRASE)。句子的两个直接成分——主语和谓语就是分别以上述两种词组来担任的。这两种词组都可能只是一个词，而在多数情况下则是以一个名词或动词为中心词加上修饰语及其他成分所构成，而这些修饰语及其他成分又可能为另外的名词词组或其他词组如形容词词组、副词词组、介词词组来担任。这就是本书对句子结构的分析法：句子 = 名词词组 + 动词词组，以字母代号表示，即 S (SENTENCE) = NP + VP。

传统语法以词为句子成分，在什么是“谓语”的问题上往往说法不一，有的把谓语动词作为谓语，有的把除主语以外的其他部分统称为谓语。按照名词词组 + 动词词组的分析法，那就很明确，整个的动词词组，其中包括谓语动词、宾语、补语和状语等都归入谓语之列。

本书所讲的动词词组与 R. Quirk 等人所著的《当代英语语法》(A Grammar of Contemporary English) 一书中的 VERB PHRASE 也有所不同。《当代英语语法》中的 VERB PHRASE 只包括谓语动词，而不包括谓语动词以外的其他成分。

基于这样的句子结构分析法，本书上册的布局就是以对名词词组和动词词组这两大片的分析和描述逐步展开的。从第四章到第十一章，着重讲名词词组及其重要组成部分；从第十二章到第二十五章着重讲动词词组。所谓以句法为主干，以句法带词法，在上册就是通过这种布局来实现的。

② PHRASE 本书译作“词组”，视为词与句之间的中间层次。

关于形容词词组、副词词组、介词词组，以及句子的种类和句子成分、句子的并列和从属等句法问题均在下册处理。

1.3 关于限定词

限定词 (DETERMINERS) 是指在名词词组中修饰名词中心词 (HEAD-WORD)，对中心词所表示的事物起特指、泛指、定量或不定量等限定作用的词。

限定词作为一个词类近年来已在国外出版的许多语法书中确定下来。determiner，作为一个语法术语，原与 determinative 同义，但现在通常用 determiner 这一名称，而且包含的意义更广。目前，在较新的英语词典中，已把 determiner 作为一个独立的词条加以诠释。例如，《韦氏新世界美国英语词典》(Webster's New World Dictionary of the American Language) 在 determiner 词条下解释说：anything that determines, as, specif., a word, such as *the, a, an, this, etc.*, that determines the use of a noun without significantly modifying it，在这里，this 之类的词已与定冠词、不定冠词同归于限定词之列。1978年英国出版的《朗门当代英语词典》(Longman Dictionary of Contemporary English) 对 determiner 的解释更加明确：a word that limits the meaning of a noun and comes before adjectives that describe the same noun，在这一词条下面还举例说，在 his new car 这一词组中，his 一词就是限定词。在这里，不仅明确指出形容词性物主代词也属于限定词，而且指出限定词在名词词组中的位置以及它与一般形容词的区别。这本词典还正式采用 determiner 作为标注词性的代号之一。由此可见，“限定词”作为一个词类近年来不仅已为许多有影响的语法学者所接受，而且也为某些英语词典编纂者所采纳，对于这样的事实，我们不能视而不见。

把某些对名词起限定作用而不起描绘作用的词集中起来作为一类词来处理是英语教学与研究长期发展的产物。回顾历史，冠词原先也是归入形容词一类的，随着英语教学与研究的发展，人们发现冠词与一般形容词对于所修饰的名词有着不同的功能，前者对名词起特指、泛指的作用，而后者则具有描绘的功能。因此，把冠词从形容词中分离出去作为一类词来处理，应该说是语法研究的一大进步。但是，现在进一步发现能对名词起限定作用的不仅仅是冠词，还有许多其他的词如形容词性指示代词、形容词性物主代词、名词属格以及数词、量词等都能对名词起特指、泛指、定量、不定量等限定作用，把这一类词集中起来处理，统称为“限定词”，也可以

说是对冠词研究的发展和补充。举一个例来说吧：如果我们碰到类似 *watch was lost^③ 这样的病句，我们就会指出这是漏用冠词的问题，只要 watch 前面加上适当的冠词 A/The watch was lost，病句就改正了。可是，仔细琢磨一下，我们又会发现，能够改正这类病句的词语远远不止于一个冠词，例如我们可以说：

One watch was lost.

My watch was lost.

Mary's / The professor's watch was lost.

This / That watch was lost.

Every watch was lost.

No watch was lost.

Neither watch was lost.

由此可见，能对名词中心词 watch 起限定作用的词语很多，冠词是其中重要的一种，却不是唯一的一种。所以我们说，限定词的确立是对冠词研究的发展和补充。限定词与三类名词中心词（单数可数名词、复数可数名词、不可数名词）有着固定的搭配关系，它是名词词组不可缺少的部分，在各类结构词中具有较高的出现率。基于这种客观事实，把限定词定为一个词类应该说是有根据的。

限定词这一词类现在虽然已为许多语法学者所接受，但是这一类词到底包括哪些具体的词，不同的语法书还说法不一。本书中所列的各种限定词是以 G. 里奇 (G. Leech) 和 J. 斯瓦特维克 (J. Svartvik) 所著《英语交际语法》(A Communicative Grammar of English) 为蓝本的。我们也采用了该书中有关中位限定词 (CENTRAL DETERMINERS)、前位限定词 (PREDETERMINERS) 和后位限定词 (POSTDETERMINERS) 的提法，但也作了局部的调整，例如，such 只有在 such a 这一搭配中才能算是前位限定词，在其他用法中，such 应列为后位限定词。又例如，《英语交际语法》认为 much 既是中位限定词，又是后位限定词。但我们认为在下列结构中：

She knows much more English than he does.

They used much less coal for heating last winter.

③ 星号*表示病句或错误的搭配，下同。

much 是副词，而不是限定词，因此，我们认为，much 应该从中位限定词中除去。

把限定词分为中位、前位、后位三类，揭示两个或两个以上限定词在名词词组中的相互搭配关系，可以说是对限定词研究的一个发展。我们之所以采用这种划分法，主要着眼于它在英语教学中的实用性。例如中国学生由于汉语的干扰常作出如下的病句：

- * I want more some tickets. (我还要一些票子。)
- * His all books are on the desk. (他所有的书都在桌上。)
- * My that dictionary was bought last year. (我那本词典是去年买的。)

教师根据习惯用法指出这类病句的错误所在当然并不困难，但是，若要在错误分析中使学生能够举一反三地明了错误的原因，却也不太容易。现在有了中位、前位、后位三类限定词的划分，事情就好办了。上述第一句应该是 I want some more tickets，这里，some 是中位限定词，more 是后位限定词，但在原句中 more 却置于 some 之前，错在限定词词序颠倒。上述第二句应该是 All his books are on the table，因为 all 是前位限定词，它必须位于中位限定词 his 之前，而在原句中却位于 his 之后，同样错在限定词词序颠倒。上述第三句可以作三种改正：My dictionary / That dictionary / That dictionary of mine was bought last year，原因是 my 和 that 都是中位限定词，中位限定词互相排斥，通常只能用其一。由此可见三类限定词的划分在英语教学中的实践意义。

本书所列的限定词包括冠词、形容词性指示代词、形容词性物主代词、名词属格、基数词、序数词、量词等。我们只是把这些词的共同限定功能作了集中的处理，至于它们的其他用法仍按传统的词类划分分别归入有关的词类中处理。

1.4 关于动词的时和体

本书采用两个“时”和两个“体”的动词体系。

英语动词的 TENSE 在我国英语语法书中通常译作“时态”。按照传统的理解，“时态”是表示动作发生的时间和表现方式的一种动词形式。从时间 (TIME) 上看，英语动词的“时态”有现在、过去、将来和过去将来之

分，从方式 (ASPECT)^④ 上看，英语动词的“时态”又有一般、进行、完成和完成进行之别。动词所表示的动作可发生在四种不同的时间，表现为四种不同的方式。每一种“时间+方式”就构成一种“时态”。所以，按照传统语法，英语动词有十六种“时态”^⑤，这十六种“时态”的名称是：

一般现在时	现在进行时	现在完成时	现在完成进行时
一般过去时	过去进行时	过去完成时	过去完成进行时
一般将来时	将来进行时	将来完成时	将来完成进行时
过去将来时	过去将来进行时	过去将来完成时	过去将来完成进行时

从上面可以看出，传统语法的“时态”划分有着两个前提：一是认为英语的 TENSE 已包括 ASPECT 的含义在内，即认为 ASPECT 不是独立于 TENSE 以外的语法范畴；二是认为英语有“将来时”(FUTURE TENSE)，从而也有“过去将来时”(PAST FUTURE TENSE)。

但是，近年来国外出版的一些有影响的英语语法著作，对于 TENSE 和 ASPECT 已经作了不同于传统语法的处理，即认为英语动词只有两个“时”(TENSE)，还有两个“体”(ASPECT)。两个“时”是现在时和过去时，两个“体”是进行体和完成体。新体系也有两个前提：一是认为英语的 TENSE 和 ASPECT 是两个不同的语法范畴；二是认为英语动词没有“将来时”，从而也谈不上有“过去将来时”。

本书采用上述第二种观点，把动词的 TENSE 和 ASPECT 作为两个不同的语法范畴来处理。TENSE 是表示动作或过程发生在什么时间的动词形式；ASPECT 是说明动作或过程在某一时间里进行情况的动词形式，它表示一个动作或过程是正在进行还是已经完成。TENSE 和 ASPECT 都与动词所表示的动作有关，因此它们是密切联系着的，常常结合在一起使用，但这并不等于说 TENSE 和 ASPECT 可以混为一谈，不加区别。

本书将 TENSE 译作“时”，以与传统的包括 ASPECT 含义在内的“时态”相区别。英语动词有两个时，即现在时(PRESENT TENSE)和过去时(PAST TENSE)。ASPECT 译作“体”。英语动词有两个体，即进

④ ASPECT 一词，此处译作“方式”，是用了我国出版的某些英语语法著作对 ASPECT 的译法。在本书中，ASPECT 一律译作“体”。再者，我们所说的“体”与某些理论语法所说的表示动词词汇意义的“体貌”或“体性”是有区别的。

⑤ 传统语法学者对 TENSE 的划分也不是一致的，有的(如 Curme)划为六种；有的(如 Lattimore)划为八种；有的(如 Eckersley, Hornby 等)划为十二种；还有的(如 Sweet)划为十四种。国外出版的英语语法著作大都划为十二种，即一般时态、进行时态、完成时态和完成进行时态各三种。我国出版的英语语法著作大都划为十六种，就是再加过去将来时态四种。